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 验资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12202150331J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德师报(验)字(21)第00423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媛媛

注 师 编 号: 310000122192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一鸣

注 师 编 号: 310000125173

事 务 所 名 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3-88231378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验资报告

德师报(验)字(21)第 00423 号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866,689,830.00 元。根据贵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 号)的核准, 贵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投”)50.00%股权、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红”)56.96%股权, 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机电”)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依红 34.00%股权、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菲红”)10.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向上依投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依红 9.04%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即贵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经贵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16 元/股, 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柴股份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此后, 贵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以贵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 866,689,83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 贵公司披露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实施完毕。根据贵公司与上汽集团、重庆机电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 贵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由原人民币 8.16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08 元/股。

## 验资报告(续)

德师报(验)字(21)第 00423 号

根据贵公司与上汽集团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贵公司向上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2,962,082,062.81 元，其中，上依投 5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137,644,664.15 元，上依红 56.9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824,437,398.66 元。按照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人民币 8.08 元/股，贵公司向上汽集团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366,594,314 股。

根据贵公司与重庆机电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贵公司向重庆机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1,420,320,000.00 元，其中，上菲红 1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31,300,000.00 元，上依红 3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089,020,000.00 元。按照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人民币 8.08 元/股，贵公司向重庆机电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175,782,178 股。

本次贵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共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42,376,492.00 元。变更后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不含募集配套资金尚未发行的股份。

经我们审验，原由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投 50.0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原由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红 56.96%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原由重庆机电持有的上依红 34.0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原由重庆机电持有的上菲红 1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变更登记至贵公司名下。上述股权对应的发行股份价值总额计人民币 4,382,402,062.81 元，贵公司计入股本人民币 542,376,492.00 元，余额人民币 3,840,025,570.81 元计入资本公积账户。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866,689,830.00 元，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该所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 60462488\_B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验资报告(续)

德师报(验)字(21)第 00423 号

- 附件：1、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表 1)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表 2)  
2、验资事项说明  
3、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媛媛



罗一鸣



2021年8月26日

附件 1：表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新增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新增股本	
	金额	占本次新增出资比例	货币	股权	合计	金额	占本次新增股本比例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594,314.00	67.59%	-	366,594,314.00	366,594,314.00	366,594,314.00	67.59%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75,782,178.00	32.41%	-	175,782,178.00	175,782,178.00	175,782,178.00	32.41%	
合计	542,376,492.00	100.00%	-	542,376,492.00	542,376,492.00	542,376,492.00	100.00%	

附件 1：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866,689,830.00	100.00%	866,689,830.00	61.51%	866,689,830.00	100.00%	-	866,689,830.00	61.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542,376,492.00	38.49%	-	-	542,376,492.00	542,376,492.00	38.49%
合计	866,689,830.00	100.00%	1,409,066,322.00	100.00%	866,689,830.00	100.00%	542,376,492.00	1,409,066,322.00	100.00%

附件 2: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于中国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27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310000607234882G,经营年限为不约定年限。贵公司所发行的境内上市内资股 A 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 B 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分别为 600841 和 900920。

### 二、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规定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866,689,830.00 元。根据贵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 号)的核准,贵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投”)50.00%股权、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红”)56.96%股权,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机电”)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依红 34.00%股权、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菲红”)10.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上依投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上依红 9.04%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贵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经贵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1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柴股份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此后,贵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贵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 866,689,8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贵公司披露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实施完毕。根据贵公司与上汽集团、重庆机电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贵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贵公司本次发行向上汽集团和重庆机电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由原人民币 8.16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08 元/股,发行数量分别为向上汽集团发行 366,594,314 股及向重庆机电发行 175,782,178 股。

本次贵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共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42,376,492.00 元。变更后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不含募集配套资金而尚未发行的股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上述出资人用于出资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依投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21]第 0078 号评估报告,上依投全部股权估值人民币 2,275,289,328.30 元;对上依红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21]第 0077 号评估报告,上依红全部股权估值人民币 3,203,000,000.00 元;对上菲红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21]第 0076 号评估报告,上菲红全部股权估值人民币 3,313,000,000.00 元。



贵公司与上汽集团确定本次交易标的上依投 5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137,644,664.15 元，上依红 56.9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824,437,398.66 元，与重庆机电确定本次交易标的上菲红 1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31,300,000.00 元，上依红 3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089,020,000.00 元。贵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上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 三、审验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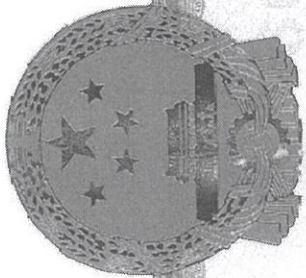
原由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投 50.0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原由上汽集团持有的上依红 56.96%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原由重庆机电持有的上依红 34.0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原由重庆机电持有的上菲红 10%股权已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变更登记至贵公司名下。上述股权对应的发行股份价值总额计人民币 4,382,402,062.81 元，贵公司计入股本人民币 542,376,492.00 元，余额人民币 3,840,025,570.81 元计入资本公积账户。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866,689,830.00 元，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该所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 60462488\_B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409,066,322.00 元。

### 四、其他事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 号)，核准贵公司向上汽集团及重庆机电发行股份，同时核准贵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贵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尚未实施完毕，本验资报告仅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进行审验。

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新增股份尚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同时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新增股份的上市事宜。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10317002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10月19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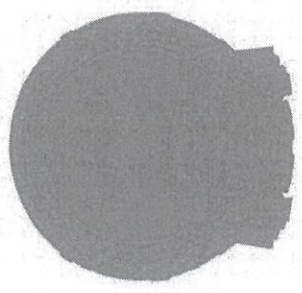
2021年03月17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证书序号: 000408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付建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名 胡媛媛

Full name

性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04-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2219750404158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1221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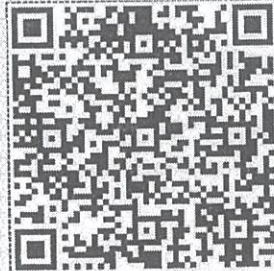
2010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日



胡媛媛(31000012219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胡媛媛(31000012219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胡媛媛(31000012219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罗一鸣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90-08-2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德勤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_\_\_\_\_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31011219900827183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1251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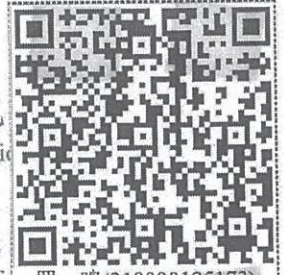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2017年 4月 30日



罗一鸣(31000012517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罗一鸣(310000125173)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罗一鸣(31000012517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 月 / 日

